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中興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40227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

傳 真：04-22871530

承辦人：林羿吟

聯絡電話：04-22840208-23

電子郵件：oaaweb@nchu.edu.tw

受文者：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興教字第115020059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「115學年度第1學期隨班附讀申請須知」1份，申請系統開放時間自115年9月2日上午10時起至9月21日下午5時止，敬請協助公告並轉知各授課教師配合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隨班附讀作業採線上申請，學員於系統完成申請與選課後，系統將自動寄發Email通知授課教師核准。授課教師亦可經由「興大入口」，於「我的課程資料／外校生申請清單」辦理核准或查詢。
- 二、自114學年度起，隨班附讀之繳費作業改採【第e銀行學雜費入口網】，繳費方式包括線上、超商及銀行臨櫃，本學期繳費期限至9月23日止，較申請截止日（9月21日）延長2日，以便學員完成繳費事宜。相關申請須知（如附件）、作業流程及操作說明已公告於教務處隨班附讀網頁（<https://oaa.nchu.edu.tw/dean-service/page-list.7>）。
- 三、另教務資訊系統配合新增「隨班附讀生擋修課程管理」功能，開課單位如有特殊考量（如教室容量限制等），請於115年8月28日（週五）前由課務承辦人員登入系統勾選，以利公告並避免學員誤選。

正本：本校一、二級單位

副本：

國立中興大學

裝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訂

線